

秦皇岛市海港区工程建设造 价管理站 2018 年度部门决算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采购情况表

第三部分 区造价站 2018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 部门职责

负责调查、收集、整理海港区的建筑材料价格，负责建筑、安装及市政工程概算、预算和招标工程标底的审核定案。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18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秦皇岛市海港区工程建设 造价管理站	经费自理事业单 位	财政拨款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详见：区造价站 2018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10 张）

第三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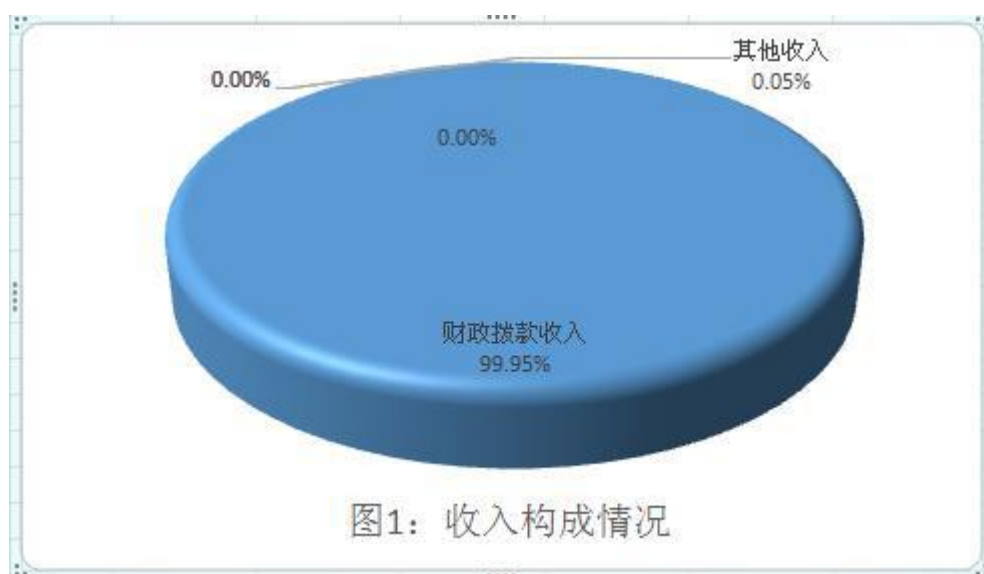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收支总计 84.53 万元。与 2017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总增加 6.13 万元，增长 8%，主要原因是根据相关政策调整职工工资、工资正常晋升、社会保障费单位负担部分基数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84.5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84.49 万元，占 99.95%；其他收入 0.04 万元，占 0.05%。如图所示：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84.5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15 万元，占 2.54%；项目支出 82.38 万元，占 97.46%；如

图所示：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17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形成的财政拨款收支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84.49 万元，比 2017 年度增加 6.13 万元，增长 8%，主要是根据相关政策调整职工工资、工资正常晋升、社会保障费单位负担部分基数增加。

本年支出 84.49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6.13 万元，增长 8%，主要是根据相关政策调整职工工资、工资正常晋升、社会保障费单位负担部分基数增加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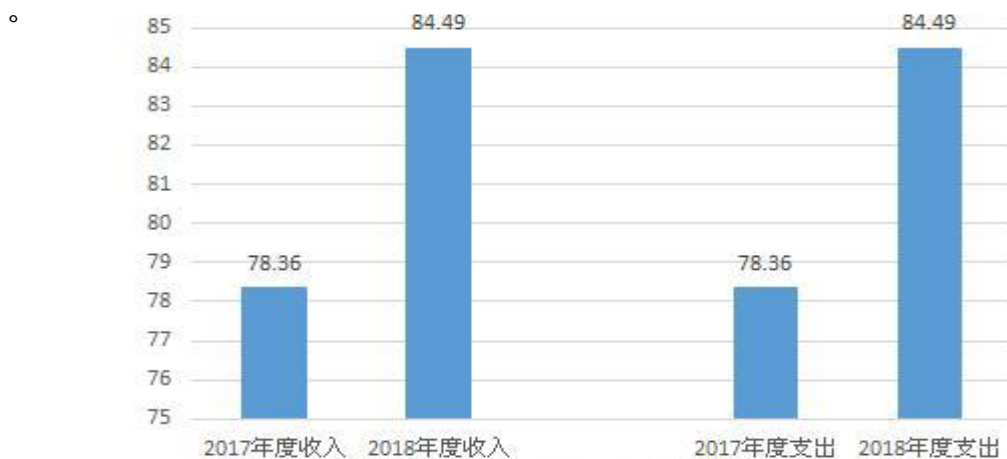


图3：2017-2018年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4.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比年初预算增加 1.23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根据相关政策调整职工工资、工资正常晋升、社会保障费单位负担部分基数增加；本年支出 84.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比年初预算增加 1.23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根据相关政策调整职工工资、工资正常晋升、社会保障费单位负担部分基数增加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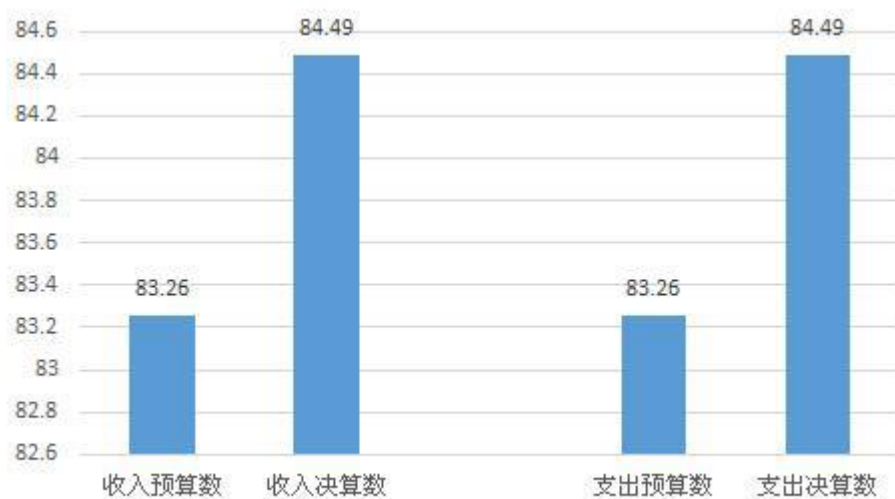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预决算对比情况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84.49 万元，主要用于城乡社区支出 84.49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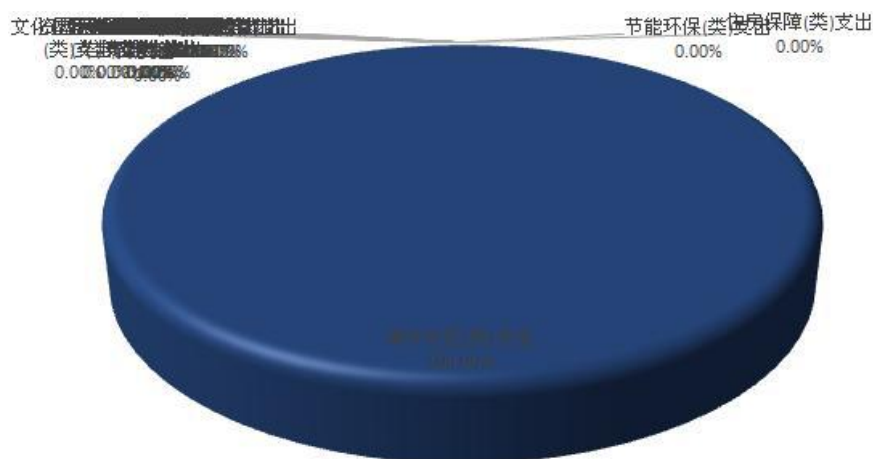


图5：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按功能分类）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11 万元，其中：公用经费 2.1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0 万元，较年初预算减少 0.07 万元，降低 100%，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金额为 0 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年初预算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金额

为 0 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本部门 2018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年初预算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本部门 2018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未发生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与年初预算持平。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18 年度公务接待共 0 批次、0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年初预算减少 0.07 万元，降低 100%，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一、造价管理工作

我站主要负责海港区财政投资及海港区开发区项目的结算备案、工期备案、清单招标控制价备案及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费的核定。我站人员克服人手少，任务重的困难，对于上报的造价成果文件，在资料审核、成果质量等各方面做到认真审核，运用定点抽查，指标控制的手段，并结合市造价站监督管理网上备案系统，确保造价成果的质量，特别是对于一些时间要求紧急的特殊工程及民生工程，如玉龙湾学校新建项目、北新庄新村项目工程、

圆明山产业聚集区燃气卸气站项目、文耀里二期中小学新建项目、秦皇岛市圆明山大街道工程（陈庄跨线桥—承秦出海路）等工程的工期、清单、招标控制价备案工作。森林港城工程施工二标段、秦皇岛市民族路北延伸路灯工程、整体搬迁建设硼硅浮法玻璃生产线（二期）等工程的结算备案工作，我站全体同志更是加班加点，在保证造价成果质量的前提下，不让工程在我站造成不必要的延误。

截止 2018 年底，我站共完成各项工期备案 41 项；清单、拦标价备案 38 项，备案金额 22.971 亿元（其中国有投资备案 32 项 15.764 亿元，非国有投资备案 6 项 7.207 亿元），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费核定 8574.13 万元。结算备案：16 项，备案金额 1.102 亿元。均比去年同期有了较大幅度的增长。

二、材价信息采集工作

按照市造价管理站的安排，海港区城市区的地材及钢材价格的采集上报工作由我站负责，我站安排专人走访建材市场 40 余次，为市造价站上报材价 11 次。

三、其他工作

今年，我站人员还按照局内的统一安排，参与了北三镇校舍加固工程、海港区街景整治工程、圆明山大街道工程、文耀里

学校二期工程的现场管理工作。基于 EPC 工程承包形式的工程总承包制度的改革，今年我站还着重加强了对典型工程的各项指标、数据的整理，归纳工作。初步完成了各项指标查询的框架结构。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一、造价管理工作

截止 2018 年底，我站共完成各项工期备案 41 项；清单、拦标价备案 38 项，备案金额 22.971 亿元（其中国有投资备案 32 项 15.764 亿元，非国有投资备案 6 项 7.207 亿元），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费核定 8574.13 万元。结算备案：16 项，备案金额 1.102 亿元。均比去年同期有了较大幅度的增长。

二、材价信息采集工作

按照市造价管理站的安排，海港区城市区的地材及钢材价格的采集上报工作由我站负责，我站安排专人走访建材市场 40 余次，为市造价站上报材价 11 次。

三、其他工作

参与了北三镇校舍加固工程、海港区街景整治工程、圆明山大街道路工程、文耀里学校二期工程的现场管理工作。基于 EPC 工程承包形式的工程总承包制度的改革，今年我站还着重加强了

对典型工程的各项指标、数据的整理，归纳工作。初步完成了各项指标查询的框架结构。

（三）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无

部门决算量化评价表

评价指标						计算值	得分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预算编制及执行情况	26	预算编制的规范性	财政拨款收入预算完成率	5	1.42	4.5	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完成率=0，得满分；完成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扣减0分为止。	
			非财政拨款收入预算完成率	10	0.00	0.0	非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完成率=0，得满分；完成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扣减0分为止。	
			年初结转和结余预算完成率	5	0.00	5.0	年初结转和结余：（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完成率=0，得满分；完成率（绝对值）≤100时，扣1分；完成率（绝对值）>100时，每增加10%（含）扣减0.5分，扣减0分为止。	
			人员经费预算完成率	5	0.00	5.0	人员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完成率=0，得满分；完成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扣减0分为止。	
			公用经费预算完成率	2	-33.33	0.0	公用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完成率=0，得满分；完成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扣减0分为止。	
	45	预算执行的有效性	人员经费预算执行完成率	10	0.00	10.0	人员经费：（决算数-调整预算数）/调整预算数*100%	完成率=0，得满分；完成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扣减0分为止。	
			公用经费预算执行完成率	10	0.00	10.0	公用经费：（决算数-调整预算数）/调整预算数*100%	完成率=0，得满分；完成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扣减0分为止。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率	10	0.00	10.0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本年年末数/支出调整预算数总计）*100%	结转和结余率=0，得满分；结转和结余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扣减0分为止。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上下年变动率	5	0.00	4.5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本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扣减0分为止。	
			财政拨款存量资金占上年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比重	5	0.00	5.0	财政拨款存量资金：（财政拨款存量资金数/上年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数）*100%	比重=0，得满分；比重（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扣减0分为止。	
			“三公”经费支出预算完成率	5	-100.00	5.0	“三公”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完成率≤0，得满分；完成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1分，扣减0分为止。	
			预算编制及执行的规范性	10	99.91	0.0	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项目支出合计*100%	比重=0，得满分；比重>0时，每增加1%（含）扣减0.5分，扣减0分为止。	
财务状况	15	资产状况	7	资产类往来款变动率	7	0.00	7.0	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本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扣减0分为止。
		负债状况	8	负债类往来款变动率	5	0.00	5.0	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应付款：（本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扣减0分为止。
			2	专业类借款变动率	2	0.00	2.0	短期借款+长期借款：（本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扣减0分为止。
人员情况	5	在职人员控制	3	在职人员控制率	3	85.71	5.0	在职人员数：（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	控制率≤100，得满分；控制率每超1%扣减0.5分，扣减0分为止。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补助）人员控制	1	0.00	1.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补助）开支在职人员数：（本年数-上年数）/上年数*100%	增减率≤0，得满分；在职人员控制率>100%时，增减率>0，扣减1分。
			1	其他人员控制	1	0.00	1.0	其他人员数：（本年数-上年数）/上年数*100%	增减率≤0，得满分；增减率>0，扣减1分。
合计	100	—	100	—	100	77.0	—	—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一）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 0 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与上年持平。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与上年一致。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部门 2018 年度 Z1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9 表)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 Z1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9 表)以空表列示。

2、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 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填列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对企业补助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十一）资本性支出：填列各单位安排的资本性支出。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